

汕尾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汕科字〔2024〕123号

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十六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汕尾高新区，全市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第二十六届中国国家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以下简称高交会）经国务院批准，由深圳市人民政府主办，将于2024年11月14日—16日在深圳举办。高交会是我国高新技术领域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和高新技术成果交流交易的重要平台。

为充分高交会在推动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作用，开拓国内国际科技交流合作新空间，推动我市产业与科技互促双强，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优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根据市政府有关部署，市科技局将组织汕尾高

新技术企业参加本届高交会。具体通知如下：

一、高交会情况介绍

高交会是经国务院批准，由商务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国家级、国际性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自 1999 年以来，高交会已成功举办 25 届，成为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科技重器宣传展示的第一平台，是中国科技企业走向全球的第一平台。

今年高交会展览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预计将有来自 100 余个国家和地区的 5000 余家知名企业与国际组织参展。本届展会共设置国家科技展、未来科技展、国之重器大装备展、科技巨头产业链展、半导体与集成电路展、电子信息与大数据展、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展、低空经济与空天展、高端装备制造展、专精特新展、新能源汽车展、高端医疗器械展、生物科技医药展、新材料展、节能环保和绿色低碳展等多个专业展，全方位展示世界高新技术发展趋势，发布高新技术最新成果，在全球范围内进行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与洽谈。

二、我市摸底报名时间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始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

二、参展条件

征集范围为汕尾本地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展品可包括电子信息、新材料、生物与新医药、高技术服务、先进制造与自动化、

资源与环境、新能源与节能等领域。

三、相关要求

一是请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汕尾高新区全力动员组织辖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报名参加高交会，填报《第二十六届中国国家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确认表》、《第二十六届中国国家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展品信息登记表》。

二是参展企业认真梳理图片（或视频）资料，包括：

1. 展品的图片（高清照片 3 至 6 张，可提供产品宣传照，海报，精修照等，JPG/PNG 格式即可）；

2. 公司或参展品牌 logo(Ai, Ps, CRW 等矢量图文件或高清图 1 至 3 张，可提供 JPG/PNG/PDF 等格式)；

3. 公司照片、工作环境、公司相关背景图（高清照片 1 至 3 张，宣传照，海报，精修图等，JPG/PNG 格式即可）如没有可不用提供；

4. 展品的视频（如有可提供 1080P 及以上）如没有可不用提供；

5. 展品的相关 3D 模型（如有可提供 stp, stl, obj, 3dm, 等格式）如没有可不用提供；

三是请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汕尾高新区收集参展表格并图片（或视频）资料后，于 6 月 28 日前通过联系邮箱提交至我局。我局将对报名参展企业的展品进行筛选，最终确定展出产品企业的名单。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东越

联系电话：0660-3364002、15728504893

联系邮箱：swkjyw@126.com

附件：1. 第二十六届中国国家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
确认表

2. 第二十六届中国国家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展
品信息登记表

汕尾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 5 月 31 日